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

合同编号: _____

项目编号: 11011524210200017859-XM001

项目名称: 瀛海体育运动公园和瀛海足球公园内球场、广场、停车场及硬化路面养护项目

甲 方: 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人民政府

乙 方: 北京瀛丰建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2024 年 08 月 01 日



甲方：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人民政府

乙方：北京瀛丰建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就瀛海体育运动公园和瀛海足球公园内球场、广场、停车场及硬化路面养护项目工作，经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一、合同约定的养护管理区域范围、面积及养护费

1、本项目服务范围

总养护管理区域面积为 116815.36 平方米（包含绿化广场）。养护位置详见附件一。

2、养护费：1747557.78 元，单价：14.96 元/平方米/年。

二、合同执行期限

本合同期为 1 年，即自 2024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止。

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根据《北京市绿化条例》、《城镇绿地养护管理规范 DB11/T 213-2022》、《北京市城镇绿地分级分类办法》、《北京市平原地区造林工程林木资源养护管理办法（试行）》、甲方采购文件中的绿化养护要求及乙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对乙方提供的服务及履行本合同情况实行验收考核。

2、甲方责成相关部门负责绿化养护管理及硬化路面养护管理的日常验收考核工作。

3、因突发事件及重大活动，甲方需调动乙方人员、设备时，乙方应服从安排予以配合，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4、甲方每月对乙方的绿化养护质量及硬化路面养护质量进行考核打分，并根据考核结果支付养护费用。

5、若乙方在承包养护期间，因将绿地养护管理转包他人，或因连续两次考核不合格而被解除承包合同，则甲方可以重新组织招标。

四、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根据绿地养护技术规范、绿化养护质量标准和硬化路面养护管理和有关要求，积极主动保质保量地完成绿化养护工作；

2、接受并主动配合甲方及行业管理部门的检查；

3、养护范围之外的突击性、突发性工作，乙方须服从甲方的安排，不得无故拖

延；

4、因乙方养护管理不善而损坏的植物、设施应负责及时补植和修复，或照价赔偿；

5、考核标准详见附件二：《绿化养护工作考核标准表》；

6、乙方应做好详细的养护台账，建立养护档案，并在每月二十五日前将每月的养护总结及下月的工作计划报送甲方管理部门。

五、绿化养护基本要求及硬化路面养护基本要求

1、为确保养护质量，乙方需对中标后的绿地落实专人进行动态养护管理，全天候作业。绿化养护基本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详见合同附件三：《养护管理质量标准》。

2、养护过程中，乙方必须采取周密的安全措施，以避免对人身和财产的损失。如因乙方操作不当、养护不当（如蛀干害虫未及时防治引起枝条砸落）或管理不善而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自行承担。

3、因不可抗拒因素（如由于台风、暴雨、大雪等自然灾害引起树木突然倒塌，碰线、碰屋、非养护原因造成的树枝伤人、伤物），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应迅速组织力量，半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及时处理，处理费用甲方按实另行核算。

4、对于乙方养护期间由于养护工作不能及时完成，且造成较大影响的，甲方有权安排第三方进行养护，所发生的费用从乙方月度养护费中扣除。

5、乙方养护期间的乔灌木保存率低于要求的，必须在适合的季节及时补植同品种、同规格的苗木，并确保成活。若乙方未按规定补植，甲方有权安排第三方进行种植，所发生的苗木费及补植费用从养护费用中扣除。

6、对于养护范围内涉及的附属设施道路和铺装广场等，应保持铺装面清洁，损坏部分及时修补，不留安全隐患。外露的窖井、进水口、给水口、井盖等设施应保持完整无损，寒冷地区冬季应进行防冻裂保护。输配电、照明设备应定期检测，保持常年完整、运转正常。

六、价格与支付

1、合同价格按此次中标价格执行，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1747557.78 元。

2、合同价款的支付及付款方式：

1) 本项目无预付款。

2) 绿化养护及硬化路面养护工作按月考核。

3) 甲方每月应向乙方支付的价款=乙方每月实际养护地块面积×养护单价-当月考核累计扣分对应的金额。

4) 按上述公式折算的养护费用每半年支付一次。即乙方完成半年养护工作后的下一个月, 甲方按结算金额向乙方支付上半年养护费用。每次甲方付款前, 乙方应按要求提供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 如因乙方未提供合格发票导致甲方付款延迟的, 不视为甲方违约。

3、付款方式: 银行转帐、汇款。

4、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5、因甲方系财政拨款单位, 以上费用实际支付时间以财政资金拨付到位为准。如因财政或有关部门就本项目资金未能及时拨付到位, 待本项目资金到位后向乙方付款, 而不视为甲方付款违约, 甲方亦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但乙方不得拒绝或延期履行义务, 否则应按本合同约定及法律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6、本合同最终付款金额以结算评审金额为准。

七、违约责任

1、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的, 甲方可从应付服务费中扣除违约金, 违约金应按每迟提供服务一日, 按应付合同总价的 0.1% 计收。累计超过 30 日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拒付款项, 乙方应退还全部已收款并按合同金额 20% 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完成项目内容的, 应在 7 日内整改, 整改后仍不合格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拒绝付款, 乙方按合同金额 20% 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合同期内不能完全履行养护职责或考核成绩不合格(低于 60 分)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拒绝付款, 乙方按合同金额 20% 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乙方养护过程中因过错导致甲方或第三人人身或财产损失的, 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达到重伤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乙方应退还已收合同款并负责消除影响, 积极赔偿。

5、乙方履行合同义务不得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 如发生第三方索赔事件, 由乙方独立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 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6、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经甲方催告后仍不改正的，或者有其他严重违约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已收取的费用，并按合同金额20%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7、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律师费、诉讼费等。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承担补充赔偿责任。

八、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严重后果的，不能免除责任。

2、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九、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合同的解除

1) 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①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② 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③ 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2、合同的转让

合同的全部都不得转让。

十、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在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

十一、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签约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本协议的任何修改或补充须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书面签署后方可生效，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双方均有义务主动配合结果查究。

十三、本合同文首(或落款处)列明的地址为双方有效的送达地址,在本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的前述送达地址发生变更时,应提前或自变更之日起3日内书面通知另一方,如逾期未通知,则一方依据本条规定向另一方文首(或落款处)载明的地址发出通知等书面文件后的第三日视为送达。如进入司法程序,相关诉讼文书(包括但不限于起诉书、判决书、裁定书等)的送达仍可适用前述规则。

十四、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

甲方: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人民政府
名称:(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



乙方:北京瀛丰建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名称:(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兴)瀛海镇瀛坤路4号院1号楼一层4-2号房
106室



邮政编码:100076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经办人:

签订日期:2024年7月31日

邮政编码:

电话:61270002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瀛海支行

帐号:11111801040032853

经办人:

签订日期:2024年7月31日

附件一：图例

体育运动公园参考图（其中蓝色实心部分为此次养护区域）



足球主题公园参考图（其中蓝色实心部分为此次养护区域）



附件二：《绿化养护工作考核标准表》

分类	序号	项目	分值	检查测试方法（按每项扣完为止方法进行）	扣分
修剪	1	乔木	5	无枯枝，树木不阻碍车辆和行人通过，主侧枝分布均匀。 目视抽检 12 棵，每发现一处不合格扣 0.5 分	
	2	灌木	10	成型，整齐，新长枝不超过 30 厘米。 目视抽检 3 处共 30 米，每发现一处不合格扣 0.5 分	
	3	草等	10	路牙、井口、水沟、散水坡边整齐、草坪目视平整 目视抽检 6 处共 90 平方米，每发现一处不合格扣 1 分	
施肥	4	施肥	10	保证基肥，追施化肥，少量多次，不伤花草 目视检查，抽检 6 处，每发现一处不合格扣 0.5 分	
防病治虫	5	病虫害防治	10	无明显枯枝、死杈，有虫害枝条 2% 以下 目视抽查，每发现一处不合格扣 0.5 分	
抗旱	6	花卉、苗	10	泥土不染花叶，土不压苗心，水不冲倒苗 目视抽检 6 处共 60 平方米每发现一处不合格扣 0.2 分	
	7	树木、草地	10	冬季早晚不浇水，夏季中午不浇水，浇水时不遗漏，浇水透土深度为：树木 3 厘米，草地 2 厘米，无旱死、旱枯现象； 抽查 5 处，共 60 平方米，每发现一处不合格扣 0.5 分	
日常养护	8	中耕、除杂草	10	无明显杂草，草纯度在 90% 以上，树木底下土面层不板结，透气良好，抽查草地 60 平方米 3 处，取平均值，每发现一处不合格扣 0.5 分	
	9	补栽补种	5	无明显黄土裸露，最大裸露块在 0.4 平方米以下，裸露面积在总面积的 0.5% 以下，缺株在 0.5% 以下； 抽检 5 处，总计算，每发现一处不合格扣 0.5 分	
	10	防风、排涝、	5	暴风雨过后 12 小时，草地无 1 平方米以上的	

		巡视看管		积水, 树木无倒斜, 断枝落叶在半天内处理 目视检查, 抽检 5 处, 每发现一处不合格扣 0.5 分	
绿化 保洁	11	绿化保洁	5	残花败叶及时清除, 绿地促进洁率在 93 以 上, 绿地无大量落叶杂物, 无枯枝, 绿化垃圾 及时清运, 每发现一处不合格扣 0.5 分	
其他	12	合同其他项 目执行情况 (含人员到 位、重点绿化 工作完成情 况、员工培训 等)	10	人员到位情况, 人员不足一次扣 0.5 分; 重点 绿化项目未按合同及月度计划执行, 一次扣 0.5 分; 员工培训不足不能满足岗位要求, 一 次扣 0.5 分; 服务及时性(按合同约定或与管 理处约定)差, 一次性扣 1 分; 按合同约定, 其 他不符合项目(如: 未带工牌、礼仪不符合要 求等)一次扣 0.5 分	
合计			100	得分 = 100-扣分	
奖励、整改事件概述					
月度总体评价					
说明			考核方法: 1、每月对辖区绿化完好率考核一次; 2、绿化完好率= 检查得分(合计分)%。 3、数量不足抽检样本时全检。 4、养护单位每被扣一分即从合同总价中扣除 5000 元。单项考核按每项扣完为止方法进行。		

附件三：《养护管理质量标准》

项目	标准要求	
树木	整体效果	(1) 树林、树丛群落结构合理，植株疏密得当，层次分明，林冠线和林缘线清晰饱满； (2) 孤植树树形完美，树冠饱满； (3) 行道树树冠完整，规格整齐、一致，缺株 $\leq 3\%$ ，树干挺直； (4) 绿篱无缺株，修剪面平整饱满，直线处平直，曲线处弧度圆润。
	生长势	枝叶生长茂盛，观花、观果树种正常开花结果，彩色树种季相特征明显，无枯枝。
	排灌	植株未出现失水萎蔫和涝渍现象。
	病虫害防治	(1) 基本无危害状； (2) 枝叶受害率 $\leq 3\%$ ，树干受害率 $\leq 3\%$ 。
	补植完成时间	$\leq 3d$
花卉	整体效果	(1) 缺株倒伏的花苗 $\leq 3\%$ ； (2) 基本无枯枝、残花。
	生长势	(1) 植株生长健壮； (2) 茎干粗壮，基部分枝强健，蓬径饱满； (3) 花型美观，花色鲜艳，株高一致。
	排灌	植株不得出现失水萎蔫现象。
	病虫害防治	(1) 基本无有害生物危害状； (2) 植株受害率 $\leq 3\%$ 。
	杂草覆盖率	$\leq 2\%$
	补植完成时间	$\leq 2d$
草坪	整体效果	(1) 成坪高度应符合 GB/T 18247.7 要求，平坦整洁； (2) 修剪后无残留草屑，剪口无焦枯、撕裂现象。
	生长势	生长茂盛
	排灌	草坪无明显失水萎蔫现象。

	病虫害防治	(1) 草坪草受害度 $\leq 3\%$; (2) 无杂草
	绿色期	冷季型草不低于 300 天/年, 暖季型草不 少于 210 天/年。
	覆盖度	$\geq 98\%$
	补植完成时间	$\leq 3d$
植物防护	措施得当, 无危害症状, 具体如下: 1. 对影响绿地植物正常生长的植物, 应及时清除。 2. 树木上的孔洞应及时用具有弹性的环保材料填充封堵, 表面色彩、形状及质感宜与树干相近。 3. 入冬前主要道路两侧的植物可结合防寒设置围挡, 防止融雪剂危害。	
清洁保洁	垃圾及杂物随产随清, 具体要求如下: 1. 绿地及绿地内景观水面应保持清洁, 无垃圾、杂物, 无影响景观的干枯枝叶。 2. 收集的垃圾杂物及时清运, 枯枝落叶可资源化利用, 不得焚烧。 3. 绿地附属设施应经常清洁、保洁。 4. 除专置停车场, 绿地内不得停放与绿化作业无关的车辆。	
附属设施	安全、完整、维护及时, 具体要求如下: 1. 道路和铺装广场: 1.1 铺装面、侧石、台阶、斜坡等应保持平整, 无积水。 1.2 应保持铺装面清洁, 无障碍设施完好。 1.3 损坏部分及时修补, 不留安全隐患。 2. 给水、排水设施 2.1 应保持管道畅通完好, 管道无污染。 2.2 外露的窖井、进水口、给水口、井盖等设施应随时保持清洁、完整无损, 寒冷地区冬季应进行防冻裂保护。 2.3 防汛、消防等设备应保持完好、有效。 3. 输配电、照明 3.1 应定期检测, 保持常年完整、运转正常。 3.2 照明设施应保持清洁、有足够照度, 无带电裸露部分。 3.3 各类管线设施应保持完整、安全。 3.4 太阳能设施完整无损, 工作正常。 3.5 安全警示标志明显。 4. 园椅 4.1 外观整洁美观, 坐靠舒适, 无损坏。	

	4.2 油漆未干或维修时，应有明显标志。 5. 垃圾桶 5.1 外观整洁完整。 5.2 内壁无污垢陈渍。 5.3 箱内无陈积垃圾，无异味、无蚊蝇孳生。 6. 牌示 外观整洁，构件完整，指示清晰明显。对破损的及时更换。 7. 栏杆、护网、花架 应定期检查维护，保持外观整洁，构件和各项设施完好无损，及时消除结构、装修和设施的安全隐患。
安全作业	1. 使用剪草机（车）、割灌机、绿篱修剪机、打孔机、垂直刈割机等机械，应进行岗前培训并按照相应的规程操作。大型机械使用过程中，应对施工现场进行围合、标示。 2. 作业时，应按要求设置警示标志，人员应穿戴符合要求的警示服饰。 3. 应选任有修剪实践经验的人员担任安全质量检查员，负责安全、技术指导、质量检查及宣传工作。 4. 修剪时应穿好工作服，戴好安全帽，系好安全绳和安全带等。修剪工具应坚固耐用，防止误伤。 5. 截除大枝应由有经验的人员指挥操作。 6. 使用梯子时应牢靠、立稳，单位梯应将上部横挡与树身捆牢，人字梯中腰拴绳，角度开张适中。 7. 使用修剪车修剪，应检查车辆部件，支放平稳，操作过程中，应有专人负责，有问题及时处理。 8. 应一人一树修剪，如确需 2 人以上同在一树修剪时，应有专人在树下指挥，相互协作、配合。 9. 树上作业手锯绳应套拴在手腕上，不得站在正修剪的大枝上。 10. 应有专人维护现场，树上树下互相配合，防止砸伤行人和过往车辆。 11. 有高血压和心脏病等人员，不得上树作业。 12. 树上作业不得在两株或多株树体间攀爬。 13. 在高压线附近作业，应注意安全，避免触电，需要时请供电部门配合。 14. 进行病虫害防治作业时，应避开人流高峰，打药时不得站在上风口。 15. 严格病虫害防治药品使用要求，应设专人管理，用后及时上交，并做好使用记录。 16. 修剪及打药作业应关注天气变化，选择无风晴朗天气，四级以上（含四级）大风不可作业。

	17. 进行修剪及打药操作时不得打闹谈笑，不得饮酒。
技术档案	1. 绿化管理单位应及时收集绿地养护管理资料，并整理、分析与总结，建立完善的技术档案。 2. 技术档案应每年整理装订成册，编好目录，分类归档。 3. 各项养护管理技术措施及台账，养护管理过程中的重大事件及其处理结果。

